

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18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规范性文件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与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关问题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二）负责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城镇化质量。组织开展新型城镇化战略研究，提出加快新型城镇化工作的政策建议。组织拟订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和配套措施，督促落实新型城镇化发展有关政策。负责综合指导协调全区城镇化工作。

（三）指导全区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组织拟订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行业的监督管理和相关企业资质管理。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四）承担建立全区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负责全区建设工程造价活动和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全省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组织编制一次性补充计价依据，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

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参与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五）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依法依规履行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贯彻执行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制度。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拟订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勘察、设计以及勘察设计行业、工程抗震设防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城乡建设抗震防灾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监督实施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建设工程抗震设计规范。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消防设计审查、施工图审查和标准设计的监督管理。负责历史优秀建筑保护，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区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民用建筑结合修建人防工程的管理工作。

（七）指导城市建设工作，组织实施城市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的政策法规、发展规划、改革措施。负责全区城市市政公用事业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城市供水、节水、排水、燃气、热力、市政设施等专项规划和工程建设工作。指导全区海绵城市、综合管廊等设施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城区市政公用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的编制并组织实施。

（八）负责指导编制全区工程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大型项目可行性研究等工程建设前期工作。会同有关部门

研究全区年度重点工程项目计划及城区各类城建项目的前期论证、工程设计审查、工程施工管理、竣工验收管理和基本建设程序管理。

（九）负责全区建筑节能和科技教育工作。负责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负责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的开发、认定、推广和应用工作。负责全区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

（十）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工作。拟订全区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全区农村住房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小城镇人居环境改善工作。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制定全区房地产开发、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全区年度征收项目计划，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协同有关部门指导房屋登记工作。

（十二）负责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和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初审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住房保障相关政策、规划。配合有关部门推进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十三）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

和标准；制定物业管理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加强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组织拟订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物业公共部分以及公用设施交付管理。配合做好房屋安全鉴定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交流与合作。负责配合有关部门指导本行业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1.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部门决算包括：河东区住建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5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区住建局局机关	
2	临沂市河东区房产管理处	
3	临沂市河东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处	
4	临沂市河东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处	
5	临沂市河东区房屋征收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0350.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0314.2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36.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350.97	本年支出合计	52	10350.9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27			55	
总计	28	10350.97	总计	56	10350.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款项	合 计	10350.97	10350.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314.27	10314.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19.66	1719.66					
2120101	行政运行	1627.52	1627.5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2.14	92.1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94.97	694.9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94.97	694.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547.95	5547.95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456.60	2456.6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91.36	3091.36					
2121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出	2351.69	2351.69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51.69	2351.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0	36.7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6.70	36.7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6.70	36.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的补助 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款项	合 计	10350.97	1627.52	8723.4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314.27	1627.52	8686.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19.66	1627.52	92.14			
2120101	行政运行	1627.52	1627.5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2.14		92.1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94.97		694.9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94.97		694.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547.95		5547.95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456.60		2456.6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91.36		3091.36			
2121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51.69		2351.69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51.69		2351.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0		36.7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6.70		36.7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6.70		36.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5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899.64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0314.27	2414.63	7899.6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36.70	36.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350.97	本年支出合计	53	10350.97	2451.33	7899.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0350.97	总计	58	10350.97	2451.33	7899.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款项	合 计	2451.33	1627.52	823.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14.63	1627.52	787.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19.66	1627.52	92.14
2120101	行政运行	1627.52	1627.5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2.14		92.1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94.97		694.9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94.97		694.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0		36.7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6.70		36.7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6.70		36.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5.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36.39	30201	办公费	2.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39.70	30202	印刷费	0.7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73.18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02	30207	邮电费	4.7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44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87	30211	差旅费	7.9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0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7	30215	会议费	0.05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0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7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5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	13.12	31204	费用补贴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57.11	公用经费合计					70.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款项	合 计		7899.64	7899.64		7899.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99.64	7899.64		7899.6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547.95	5547.95		5547.95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456.60	2456.60		2456.6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91.36	3091.36		3091.36	
2121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51.69	2351.69		2351.69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51.69	2351.69		2351.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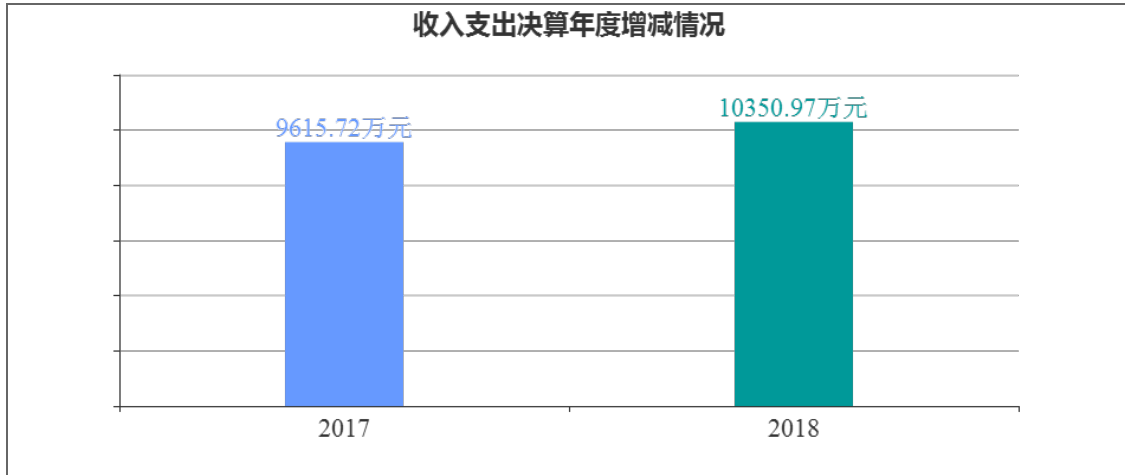
2018年度预算数						2018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1.00	0.38					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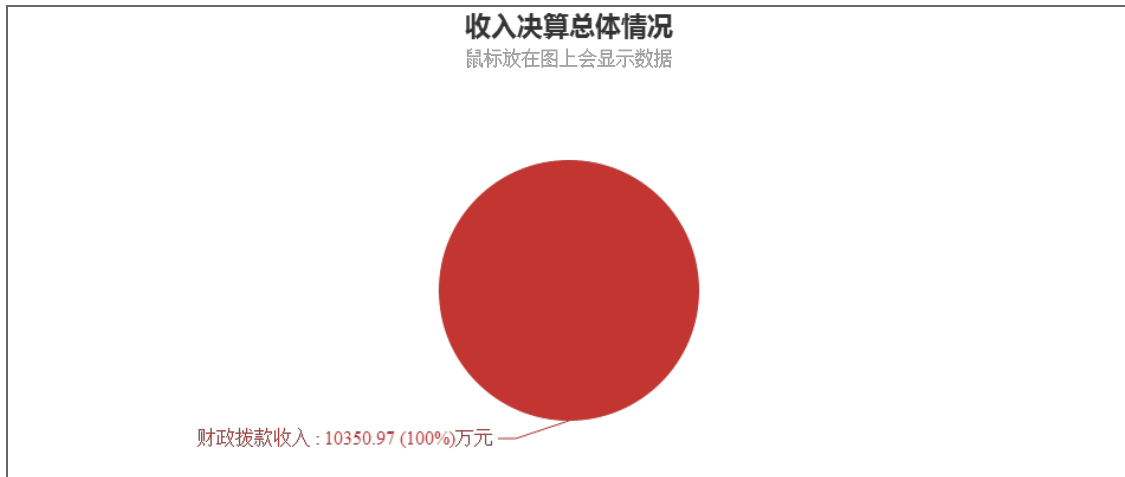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收、支总计10350.97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735.25万元，增长7.65%。主要原因是城市建设项目增加及根据合同约定支付以前年度工程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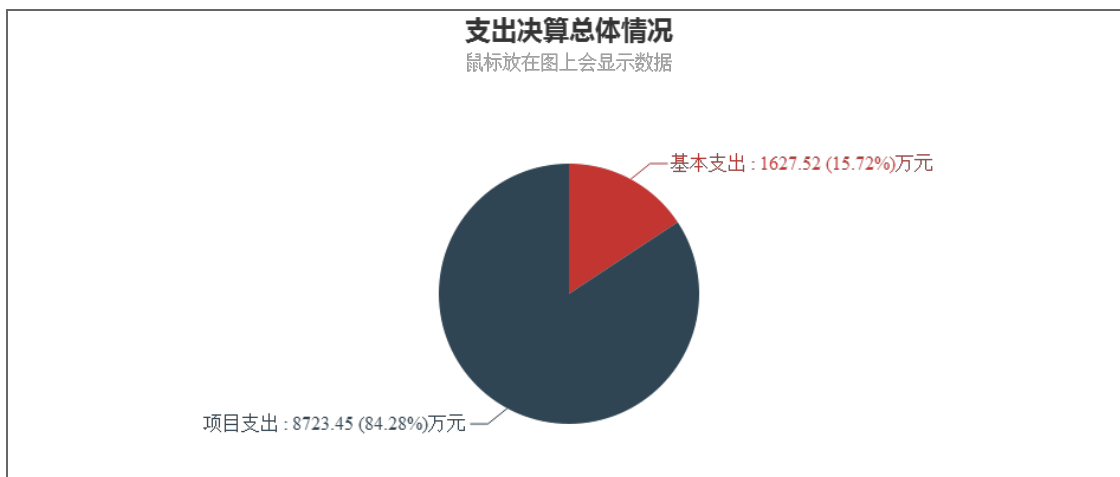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10350.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350.97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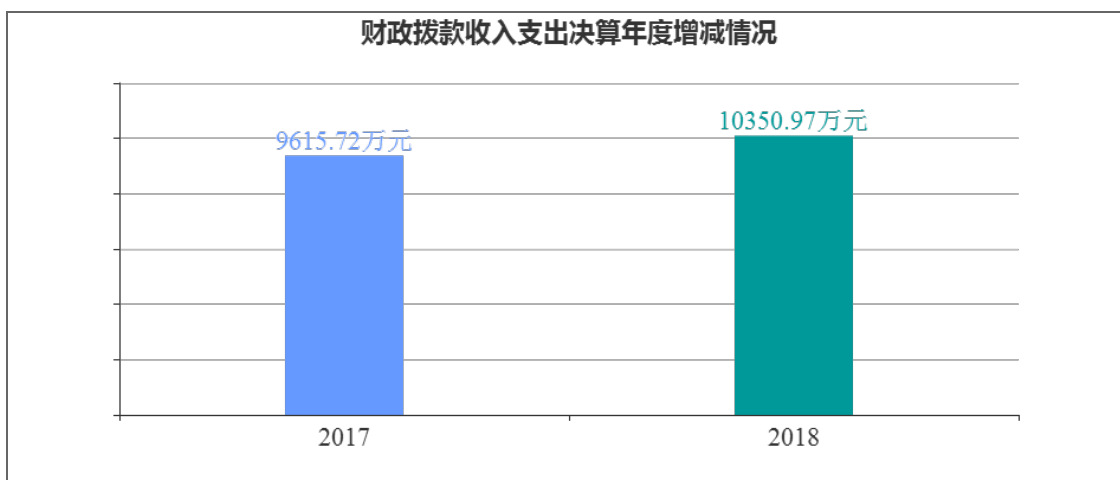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10350.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27.52万元，占15.72%。项目支出8723.45万元，占84.2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0350.97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35.25万元，增长7.65%。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增资、城市建设项目增加及根据合同约定支付以前年度工程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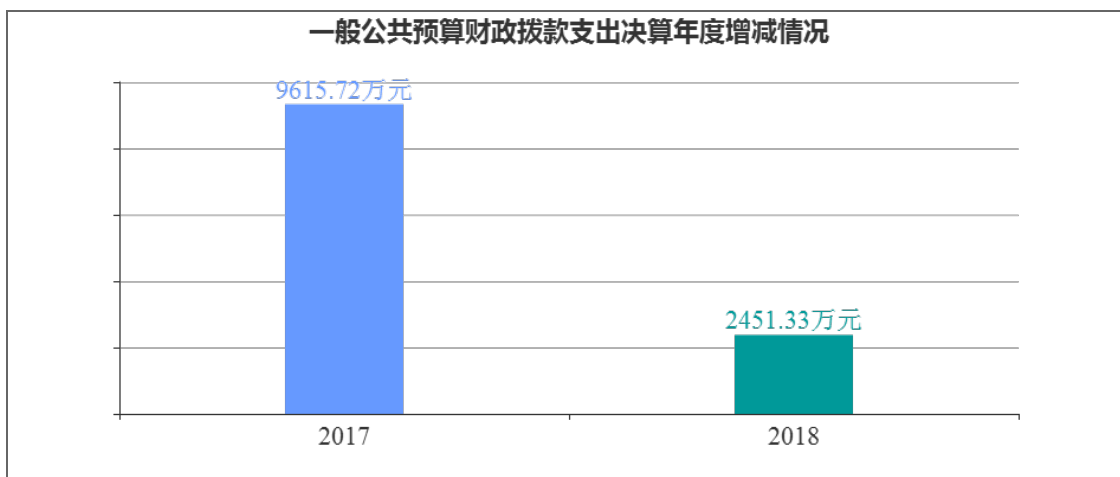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51.3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3.68%。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164.39万元，减少74.51%。主要原因是与2017年列支口径不一样，2018年把建设项目资金调入到政府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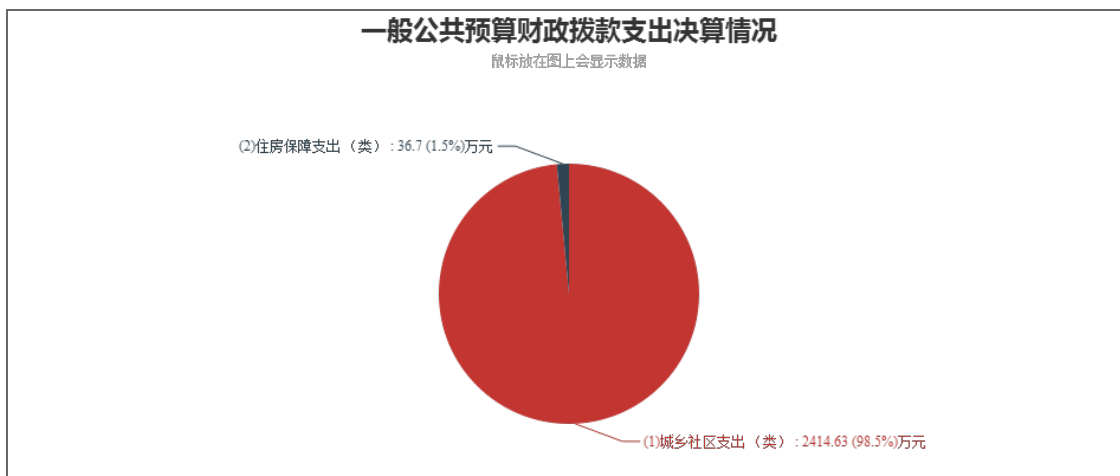
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51.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2414.63万元，占98.50%。
-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6.70万元，占1.50%。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511.67万元，支出决算为2451.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因前期未到达开工条件，致使开工推迟。开工项目支付款项根据

合同约定按照工程进度拨款。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年初预算为1862.67万元，支出决算为1627.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机构改革，部分职工调离。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铁路道口管理费、检测中心运行经费、城建档案归档整理费等。年初预算为9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整档费增加。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主要用于道路维修维护、路灯维修维护、排水清淤及路灯电费等。年初预算为4176.00万元，支出决算为694.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款项列支往年外欠工程款。

(4)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年初预算为1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6.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7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改造项目开工晚未验收完毕。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627.5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人员经费1557.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等。

2、公用经费70.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7899.64万元，本年支出7899.6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主要用于城市建设、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等费用。年初预算为4176.00万元，支出决算为2456.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因前期

未到达开工条件，致使开工推迟。开工项目支付款项根据合同约定按照工程进度拨款。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主要用于城市建设、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等费用。年初预算为6826.80万元，支出决算为3091.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因前期未到达开工条件，致使开工推迟。开工项目支付款项根据合同约定按照工程进度拨款。

3、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城区污水处理费。年初预算为369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351.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污水处理量相比去年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机关及其所属预算单位，共0个预算单位。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0万元，年初预算数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0万元，年初预算数0万元；

公务接待费决算数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00%。

2018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62万元。

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与2018年预算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2018年预算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减少0.62万元。

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视察及兄弟单位参观学习减少。

(二)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3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100.00%。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九、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0.41万元，比年初预算

数增加19.66万元，增长38.74%。主要原因是棚改及土地征收项目增加导致人员及办公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共组织对路灯电费等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自评价金额4040.00万元，其中重点绩效评价项目2个，评价金额4040.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路灯电费项目：主要是城区大街小巷的路灯，目的是为了照亮每个角落，达到一定效果的道路照明，为了各行各业的人们出行提供安全保障，降低晚间出行事故案件的发生率，同时也达到了美化、亮化城市夜景，为城市的品质提升了一个档次，极少有投诉路灯故障的举报，群众满意率达到95%以上。污水处理费项目：目前该项目有企业托管运营，各企业的污水处理工作处在正常运营当中。各项生产工艺流程处理技术成熟，运行正常。污水处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执行，污水处理后的实际排放浓度基本低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有效解决城区生活污水排放污

染河水的问题。改善了我区的生态环境，保护了我区人民身体健康。由于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周边环境得到极大的改善，提升了市民对政府的认可度和信任度。如该项目持续稳定的运行下去，将会进一步服务民生，改善环境促进城市发展。该项目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2、随2018年决算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临沂市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随2018年决算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的“污泥处理费、港华污水厂扩建费”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1. 30、住建局-污泥处理费.docx
2. 31、住建局-港华污水厂扩建费.docx

3、以区直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2018年没有以区直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 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 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本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

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